2026 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第四十八期）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卫生项目
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尤振咨字[2026]第 0206 号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6 年 10 月

目录

一、项目概述 1
（一）项目背景 1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1.项目名称及建设情况 2
2.项目基本情况 2
二、评估要素 3
（一）资金充足性 4
1.投资估算 5
2.资金筹措 5
3.资金覆盖率 9
4.小结 12
（二）资金稳定性 12
三、风险分析 12
四、评估结论 13
附件:预期收益及成本分析 15

2026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第四十八期）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卫生项目
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尤振咨字[2026]第0206号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根据我们对2026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第四十八期）－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卫生项目资金平衡方案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重大事项使我们认为本项目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的基础。并且，我们认为这些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

近年来，省、市、区持续统筹优化全域医疗卫生资源布局，坚持补齐片区公共医疗短板，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均衡扩容，不断强化原特区外及东部滨海片区医疗服务保障能力。大鹏新区地处深圳东部，辖区常住人口、旅游流动人口基数较大，群众就近就医、急症救治、常态化健康保障需求日益增长。

同时为扩大大鹏新区医疗保健资源供给，加快推进大鹏新区医疗设施建设，提高科学管理水平、医疗技术水平和综合竞争实力，强化大鹏新区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的支撑作用，同时通过增加医院床位、完善医疗卫生服务配套设施，解决大鹏新区妇幼保健院建院年

代久远，门诊楼破损严重、业务用房不足、医院床位紧缺、群众看病难等问题。本项目按照三级妇幼保健院的标准建设，规划床位330张，设置地下停车位495个。建成后着力于辖区内的妇儿预防保健、优生优育及公共卫生项目，满足其基本医疗、检查等需求，重点发展服务大鹏新区的妇科、产科、新生儿科、儿童康复科、生殖医学科等，并辐射周边区域。主要以群众医疗保健工作为基础开展医疗、合作医疗组织与管理、预防保健、卫生宣教及妇幼卫生信息上报及卫生技术人员培训等工作。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及建设情况

本项目名称为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卫生项目，总投资估算为72,559.00 万元，专项债券旨在按照市政府统一部署，全面完成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卫生项目。具体如下:

表1 项目工程建设投资概算

单位：万元

项目	项目总投资估算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卫生项目	72,559.00
合计	**72,559.00**

2.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规模与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鹏飞路与爱康路交汇处西南侧，拟拆除原妇幼保健院大楼1栋，新建综合楼1栋，按照三级妇幼保健院标准，规划床位330张，用地面积16,628.7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69,122平方

米，设置停车位 495 个。其中地下室 2 层，建筑面积 26,652 平方米，功能设置为地下车库、设备机房、库房及人防等。地上新建 13 层塔楼(5 层裙楼)1 栋,建筑面积 42,470 平方米。门诊楼共 5 层，一层功能设置为急诊、门诊等用房，二层功能设置为产科、妇科、耳鼻喉科、眼科、内外科、日间手术等用房，三层功能设置为口腔科、中医皮肤科、生殖健康科、体检科、儿童康复科等用房，四层功能设置为保健、计划生育等用房，五层功能设置为行政办公、科研等用房；住院综合楼共 13 层，一层功能设置为出入院办理、厨房餐厅、影像科、高压氧舱、中心供应等用房，二层功能设置为超声、检验科、病理科、输血科、住院药房、科研等用房，三层功能设置为手术中心、产房、新生儿重症监护病房等用房，四层功能设置为架空花园、净化机房、科研等用房，五层～十一层功能设置为标准护理单元病区用房（七层局部为科研用房），十二层功能设置为产后特需病区用房，十三层功能设置为健康管理中心用房。建筑结构安全等级为一级，建筑耐火等级一级，抗震设防烈度 7 度，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绿色建筑等级为国标二星级。

（2）项目工程建设投资概算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卫生项目总投资为 72,559.00 万元，其中项目建设成本 69,024.54 万元，建设期利息及发行费 3,534.46 万元。

二、评估要素

根据《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

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文件相关要求，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2018年10月，财政部发布《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34号），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中、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此外，财政部2018年印发的《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提出新增专项债券发行时，需对拟发行专项债券对应项目第三方评估信息进行公开。其中，财务评估报告重点是项目预期收入和融资平衡情况。

我们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政策文件，以真实、客观、可行、独立为原则对本项目预期收入和融资平衡情况分析评价如下:

（一）资金充足性

本项目预期收益和融资平衡分析结果显示，专项债券及配套融资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项目对专项债券本金资金覆盖率为1.77，对专项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为1.58。对此，我们从投资估算、资金筹措、资金覆盖率等方面具体分析如下:

1.投资估算

（1）项目投资计划时间安排

本项目建设总投资估算(含建设期利息)为 72,559.00 万元，项目建设工程投资计划及时间安排如下:

表 2 建设期投资安排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建设总投资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卫生项目	72,559	9,602	406	14,924	14,730	20,044	12,853
合计	**72,559**	**9,602**	**406**	**14,924**	**14,730**	**20,044**	**12,853**

（2）项目投资成本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概算为 72,559.00 万元，以前年度已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50,250.00 万元，其中本项目 2022 年 11 月 1 日已经发行专项债券 9,550.00 万元，15 年期，利率 2.97%，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2024 年 8 月 28 日已经发行专项债券 14,600.00 万元，15 年期，利率 2.29%，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2025 年 5 月 12 日已经发行专项债券 7,000.00 万元，15 年期，利率 2.00%，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2025 年 9 月已经发行境外债券 5,000.00 万元，10 年期，利率 2.08%，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2025 年 10 月已经发行专项债券 2,100.00 万元，15 年期，利率 2.01%，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2026 年 5 月已经发行专项债券 5,000 万元，15 年期，利率 2.27%，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2026年6月已经发行专项债券7,000万元,15年期,利率2.19%,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2026年本次计划发行专项债券3,00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15年，利率参考本报告测算日2026年9月30日前5日15年期国债收益率的平均值，上浮15个基本点，即按2.09%进行测算，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后续发行专项债券计划将根据投资安排进行调整。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3 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合计
1	建设期工程费用	69,024.54
2	建设期利息	3,488.27
3	发行费与登记费	46.01
4	还本付息服务费	0.17
合计		**72,559.00**

注1：建设期专项债券利率参考本方案测算日2026年6月12日前5日15年期国债收益率的平均值，上浮15个基本点，即按2.09%进行测算，债券利息半年一付;
注2：2026年本期债券发行费按万分之八测算;
注3：2026年本期债券登记费按万分之零点六四测算;
注4：债券还本付息服务费按当年还本付息总额的万分之零点五测算;
注5：因计算过程中四舍五入，合计数可能产生尾差差异，下同。

2.资金筹措

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卫生项目为政府投资项目，项目建设单位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1）项目财政资金来源及安排计划

项目建设期投资总成本72,559.00万元(含发行费、手续费、

债券利息等），其中财政资金 19,309.00 万元，占比 26.61%，通过发行专项债券融资 53,250.00 万元，占比 73.39%。后续政府投资计划将根据项目的建设情况做调整，若条件允许，后续财政资金可在合法依规资金平衡的前提下，考虑再通过发行专项债券筹集。

具体资本金投入安排，将根据财政资金安排陆续投入，以完成项目完工需要。

表 4 项目资金筹措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总投资	财政性资金	单位自有资金	专项债券融资			市场化融资	其他
			本次调整使用专项债金额	以前发行专项债金额	计划本次发行专项债券金额		
72,559	19,309	-	-	50,250	3,000	-	-

（2）专项债券发行情况及计划

本项目拟发行专项债券金额 53,250.00 万元。后续债券发行计划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财政资金安排要求进行调整。资金安排具体计划如下:

表 5 专项债券资金用途计划表

单位：万元

发行年度	金额	期限	发行情况
2022 年	9,550.00	15	已发行
2024 年	14,600.00	15	已发行
2025 年	7,000.00	15	已发行

2025 年	5,000.00	10	已发行
2025 年	2,100.00	15	已发行
2026 年	5,000.00	15	已发行
2026 年	7,000.00	15	已发行
2026 年	3,000.00	15	本次拟发行
合计	**53,250.00**		-

（3）项目建设期资金平衡方案

根据项目工程估算及投资计划表，并结合后续资金安排计划，制作了建设期的资金平衡表:

表 6 项目建设期资金平衡表

单位：万元

年度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合计
资金使用							
建设资金需求	43	9,673	14,627	14,100	18,996	11,585	69,025
运营期现金流出	-	-	-	-	-	16,424	16,424
专项债券利息	-	284	284	618	1,069	1,234	3,488
发行费用	8	-	12	11	12	-	43
登记费用	1	-	1	1	1	-	3
还本付息服务费	-	0.01	0.01	0.03	0.05	0.06	0.17
合计	**52**	**9,956**	**14,924**	**14,730**	**20,078**	**29,243**	**88,983**
资金筹措							
财政资金	52	406	324	630	5,078	12,819	19,309
本次债券资金	9,550	-	14,600	14,100	15,000	-	53,250
经营性现金	-	-	-	-	-	20,316	20,316
合计	**9,602**	**406**	**14,924**	**14,730**	**20,078**	**33,135**	**92,875**

年度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合计
现金净流入	9,550	-9,550	-0	0	-	3,892	3,892
资金余额	9,550	-0	-0	0	0	3,892	-

3.资金覆盖率

根据项目预期收益和融资平衡分析结果，本期专项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为1.58，本息资金覆盖倍数为1.53，专项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

本项目在债券存续期的现金流量分析测算表如表7所示，项目的预期收益和成本分析见本报告附件。

表 7 项目现金流模拟平衡测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现金流入											
财政资金流入	52	406	324	630	5,078	12,819	-	-	-	-	-
债券资金流入	9,550	-	14,600	14,100	15,000	-	-	-	-	-	-
运营期现金流入	-	-	-	-	-	20,316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现金流入总额	**9,602**	**406**	**14,924**	**14,730**	**20,078**	**33,135**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现金流出											
建设期资金流出	43	9,673	14,627	14,100	18,996	11,585	-	-	-	-	-
运营期现金流出	-	-	-	-	-	16,424	32,847	32,847	32,847	32,847	32,847
债券还本付息	-	284	284	618	1,069	1,234	1,234	1,234	1,234	1,234	1,234
债券发行费	8	-	12	11	12	-	-	-	-	-	-
债券登记费	1	-	1	1	1	-	-	-	-	-	-
还本付息服务费	-	0.01	0.01	0.03	0.05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现金流出总额	**52**	**9,956**	**14,924**	**14,730**	**20,078**	**29,243**	**34,081**	**34,081**	**34,081**	**34,081**	**34,081**
现金净流量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9,550	-9,550	-	-	-	3,892	6,550	6,550	6,550	6,550	6,550
期末累计现金结存额	9,550	-	-	-	-	3,892	10,442	16,992	23,543	30,093	36,643

表 7 项目现金流模拟平衡测算表（续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合计
现金流入										
财政资金流入	-	-	-	-	-	-	-	-	-	19,309
债券资金流入	-	-	-	-	-	-	-	-	-	53,250
运营期现金流入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20,316	568,841
现金流入总额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20,316**	**641,400**
现金流出										
建设期资金流出	-	-	-	-	-	-	-	-	-	69,025
运营期现金流出	32,847	32,847	32,847	32,847	32,847	32,847	32,847	32,847	16,424	459,863
债券还本付息	1,234	1,234	6,234	1,130	10,680	846	15,446	9,612	15,165	71,239
债券发行费用	-	-	-	-	-	-	-	-	-	43
债券登记费	-	-	-	-	-	-	-	-	-	3
还本付息服务费	0.06	0.06	0.31	0.06	0.53	0.04	0.77	0.48	0.76	3.56
现金流出总额	**34,081**	**34,081**	**39,082**	**33,977**	**43,528**	**33,694**	**48,294**	**42,460**	**31,589**	**600,176**
现金净流量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6,550**	**6,550**	**1,550**	**6,654**	**-2,896**	**6,938**	**-7,663**	**-1,828**	**-11,274**	**41,224**
期末累计现金结存额	**43,193**	**49,743**	**51,293**	**57,947**	**55,051**	**61,989**	**54,326**	**52,498**	**41,2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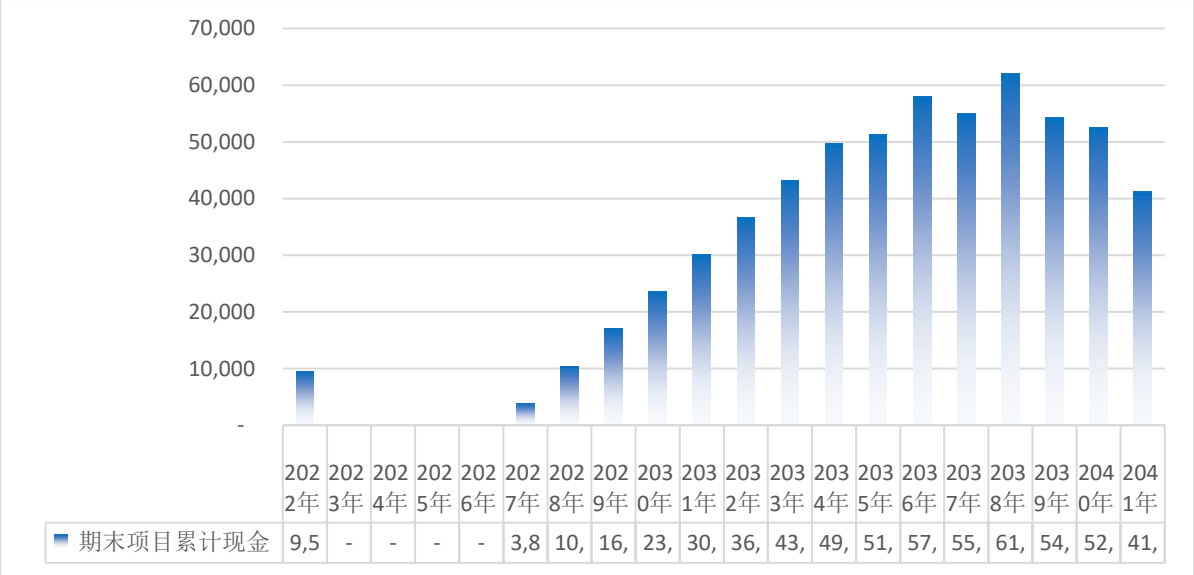
4.小结

综上，在本项目专项债券及配套融资存续期内，我们未注意到本项目资金出现不能满足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二）资金稳定性

本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以医疗收入为资金来源基础。经测算，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现金流可覆盖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利息及到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且在 2041 年债券期末仍有 41,224 万元现金结余。债券存续期内资金留存情况如图 1 所示。

图 1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情况



综上，针对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及配套融资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的测算，我们均未注意到可能对相关项目资金稳定性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况。

三、风险分析

根据本项目预期收益和融资平衡的压力测试结果，当项目运营收入等影响债券还本付息的因素在±20%范围内变动的情况下，专项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仍然>1，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

总体而言，以医疗收入为基础，为项目提供了稳定的现金流入，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但鉴于营运成果等受宏观经济及市场影响较大，建议审慎考虑相关风险要素。如项目的假设条件存在变化，导致未能按预期实现相关营运收入，进而导致未能及时偿还到期债券本息时，可在专项债券限额内以及满足覆盖倍数的情况下，发行专项债券用于周转偿还，待项目收入实现后予以归还来满足债券存续期间的还本付息责任。

四、评估结论

本项目总投资概算为72,559.00万元，以前年度已安排专项债券资金50,250.00万元。2026年本次计划发行专项债券3,00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15年,利率参考本报告测算日2026年9月30日前5日15年期国债收益率的平均值，上浮15个基本点，即按2.09%进行测算，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后续发行专项债券计划将根据投资安排进行调整。通过对相关项目预期收入和融资平衡的分析，我们未注意到相关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出现无法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综上所述，通过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方式，满足本项目

的资金需求，应是现阶段较优的资金解决方案。

（此页无正文）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二日

附件：预期收益及成本分析

一、项目预期收益

（一）项目运作模式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项目建成后由大鹏新区妇幼保健院运营管理，医疗收入作为本项目的还本付息来源。项目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在专项债券资金到位后负责资金的使用及后续专项债券披露事宜。

（二）预期收益及成本分析

本项目经营性收入主要为医疗业务收入，包括门诊业务收入及住院业务收入，具体如下：

根据《2023 年广东省卫生健康统计年鉴》，2023 年深圳市平均公立医院总诊疗人次 5,333.7 万人次，每诊疗人次平均医疗费用 493.3 元，每一职工全年担负诊疗人次 668.5 人次。床位数 43,938 张，病床使用率 84.3%，出院者平均每日医疗费用 2,055.4 元。

根据以上数据进行测算，本项目建成进入正常运营阶段后，年度门诊量预计为 400,592 人次；床位将增加 330 张，结合近年来生育率及历史运营数据，病床使用率按 84.3%测算，年度住院量=330 床 × 365 天 × 84.3%=101,539 床 · 日。预测本项目建成使用后的正常运营年份，门诊业务收入及住院业务收入分别为：

1.预计每年门诊业务收入=400,592 人 · 次 × 493.3 元/人 · 次 =19,761.20 万元；

2.预计每年住院业务收入=101,539 床 ·日 × 2,055.4 元/床 ·日

=20,870.33 万元。

综上所述，年度医疗业务收入合计 40,631.53 万元。从 2027 年 6 月投入运营到 2041 年 6 月，妇幼保健院运营收入合计为 568,841.41 万元。

表 8 项目运营期内总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份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经营性收入	20,316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年份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合计
经营性收入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40,632	20,309	**568,841**

二、项目成本预计

（一）项目运营成本

大鹏新区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的主要成本为运营费用。主要包括工资及福利费、药品耗材费、维修费、管理费、外购燃料动力费。

根据预估门诊人次，本项目职工数预估 600 人，参考深圳市 2024 年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 174,478 元，本项目职工年平均工资按照 17.5 万元测算。根据《2023 年广东省卫生资源和医疗服务情况简报》，公立医院医疗收入中，药品收入占比 25.5%、耗材收入占比 12.7%。本项目药品耗材费按照收入的 40%测算。参考已发债同类型项目，维修费、管理费、外购燃料动力费合计按照收入的 15%测算。本项目年度运营成本为 32,847.34 万元，从 2027 年 6 月投入运营到 2041 年 6 月，妇幼保健院运营成本合计为 459,862.78 万元。

表 9 项目分年度运营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份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运营成本	16,424	32,847	32,847	32,847	32,847	32,847	32,847	32,847
年份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合计
运营成本	32,847	32,847	32,847	32,847	32,847	32,847	16,428	**459,863**

（二）财务费用匡算

本项目总投资概算为72,559.00万元，以前年度已安排专项债券资金50,250.00万元，其中本项目2022年11月1日已经发行专项债券9,550.00万元，15年期，利率2.97%，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2024年8月28日已经发行专项债券14,600.00万元，15年期，利率2.29%，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2025年5月12日已经发行专项债券7,000.00万元，15年期，利率2.00%，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2025年9月已经发行境外债券5,000.00万元，10年期，利率2.08%，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2025年10月已经发行专项债券2,100.00万元，15年期，利率2.01%，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2026年5月已经发行专项债券5,000万元，15年期，利率2.27%，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2026年6月已经发行专项债券7,000万元,15年期,利率2.19%，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2026年本次计划发行专项债券3,00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15年，利率参考本报告测算日2026年9月30日前5日15年期国债收益率的平均值,上浮15个基本点,即按2.09%进行测算，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后续发行专项债券计划将根据投资安排进行调整。项目财务费用如表所示:

表10 项目财务费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财务费用	284	284	618	1,069	1,234	1,234	1,234	1,234	1,234	1,234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合计
	1,234	1,234	1,234	1,130	1,130	846	846	512	164	17,989

备注：上表财务费用不含还本手续费，合计数由于尾差四舍五入，与各年度数据加总不一致。

（三）税费

本项目收入来源为妇幼保健院医疗业务收入，经与各部门的沟通确认，上述各类收益系卫生健康行政性收费收入，暂不考虑各类税费。

三、还本付息计划

根据测算，预计每年医疗收入全部可以实现，2023年至2041年还本付息计划安排如下：

表11 2026—2041年还本付息计划安排

单位：万元

还款年份	应还本金	利息	合计
2023年		284	284
2024年		284	284
2025年		618	618
2026年		1,069	1,069
2027年		1,234	1,234
2028年		1,234	1,234
2029年		1,234	1,234
2030年		1,234	1,234
2031年		1,234	1,234
2032年		1,234	1,234
2033年		1,234	1,234

还款年份	应还本金	利息	合计
2034 年		1,234	1,234
2035 年	5,000	1,234	6,234
2036 年	-	1,130	1,130
2037 年	9,550	1,130	10,680
2038 年	-	846	846
2039 年	14,600	846	15,446
2040 年	9,100	512	9,612
2041 年	15,000	165	15,165
合计	**53,250**	**17,989**	**71,239**

为保障此次专项债券的本息支付，专项债券使用单位将建立资金使用台账，提前做好还本付息的资金安排，做好财务规划工作。若本项目收入无法覆盖本息时，将按照《深圳市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有关要求办理。

免责声明

本报告中的评论仅供贵方作一般参考之用，其内容（无论整体或部分）不构成我们的投资意见。我们出具的评论将仅基于下列事项:

a. 我们在本报告述及或引用的资料、文件、事实和假设;

b. 我们假设提供给我们的所有资料(未经独立核实)为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

c. 贵方理解本报告只涵盖特定的中国大陆和相关国家/地区问题及相应影响，并未考虑其他任何类别的相关事宜;

d. 在此报告出具时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解释（“权威法规”）。这些权威法规可能会被修订，且可能具有追溯效力。我们没有义务告知贵方对此报告中所作分析或任何事项可能产生影响的任何变更或发展，我们亦不会对本报告出具日之后的任何事项作考虑。在报告出具之日后权威法规的任何变更亦可能会影响报告中评论的有效性;

e. 贵方理解此报告对任何税务机构及/或司法机构并无约束效力，亦不应被视为我们就任何税务机构及/或司法机构将会同意我们的评论而作出的任何声明、保证或担保;

f. 与此约定业务有关的所有服务仅供贵方参考及内部使用，除了贵方作为业务约定书合同一方以外，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尤尼泰振青”或“我们”）与其他任何人士或任何方（“第三方”）均不产生合约利益关系。此约定业务

的服务并非为任何第三方的明示或默示的利益。除贵方以外，任何第三方没有权利以任何形式或基于任何目的，依赖尤尼泰振青的提交物、建议、评论、报告或其他服务;

g.我们不会对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疏忽引起的责任）如有任何第三方依赖我们报告的情况，贵方同意将保护尤尼泰振青，其关联机构以及人员免受任何与向第三方披露报告（无论是否经过我们的同意）有关的第三方索偿或责任的影响，并补偿所产生的诉讼费以及其他费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MA3TGAB979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顾旭芬，李芳

成立日期　2020年07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5059号前海鸿荣源中心A座8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6 年 07 月 0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顾旭芬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5059号前海鸿荣源中心A座80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417

批准执业文号：鲁财会协字[1999]160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8日

证书序号：0024709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6　年　6　月　1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